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

## 高雄市總決算



高雄市公共藝術基金附屬單位決算

(非營業部分)

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編

# 高雄市公共藝術基金112年度附屬單位決算

## 目 次

甲、總說明.....	1
乙、決算書表	
壹、主要表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表.....	7
貳、附屬表	
一、基金來源明細表.....	8
二、基金用途明細表.....	9
三、資本資產明細表.....	11
四、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12
五、員工人數彙計表.....	14
六、用人費用彙計表.....	15
七、主要業務計畫執行績效摘要表.....	19
八、各項費用彙計表.....	21
九、管制性項目及統計所需項目比較表.....	22
丙、會計報表	
壹、平衡表.....	23
貳、收入支出表.....	25
參、現金流量表.....	26
丁、參考表	
壹、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27

# 高雄市公共藝術基金

##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 一、業務計畫實施績效

為提升市民藝術涵養、創造城市新亮點，辦理公共藝術設置；為營造優質城市美學氛圍，持續公共藝術裝置及維護；為增進對公共藝術的瞭解及架起民眾與藝術家的對話，規劃民眾參與之教育推廣活動。本基金於 93 年度創設成立，縣市合併後，由本基金正式延續辦理本市改制前公共藝術相關業務。為因應縣市合併機關改制所需，制定「高雄市公共藝術基金收支管理及運用自治條例」，及「高雄市政府公共藝術設置作業要點」，依據上揭要點第二點規定，興辦機關辦理(1)公有建築物(2)工程總預算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以上之公共工程，應辦理公共藝術，其辦理經費不得少於該工程契約之直接工程成本百分之一。故本府各機關辦理公有建築物及達 1 千萬元以上之公共工程且不自辦公共藝術設置者，應將設置經費繳入本基金統籌辦理公共藝術。茲就各業務計畫實施績效重點概述如下：

(一)茲就各業務計畫實施績效重點概述如下：

業務計畫名稱 及重要項目	預算數 (元)	決算數 (元)	執行率(%)	辦理情形	
				已完或 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公共藝術推動計畫	24,091,000	45,259,919	187.87	本計畫含公共藝術設置、公共藝術裝置及維護、公共藝術推廣及教育三個重要項目。 相關辦理情形分述如下：	如期完成。
(一)公共藝術設置計畫	3,000,000	4,281,725	142.72	本年度辦理衛武營都會公園(南京路)站南向公車候車亭裝置藝術計畫及輕軌 C12 站周邊裝置藝術設置計畫皆已完成。另以前年度保留數 155 萬 4,000 元辦理《那些年，我們一起度過的青春》2.0 公車候車亭裝置藝術設置，亦已完成。	

# 高雄市公共藝術基金

##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業務計畫名稱 及重要項目	預算數 (元)	決算數 (元)	執行率(%)	辦理情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二)公共藝術裝置 及維護計畫	2,750,000	5,560,783	202.21	本計畫係因應後疫情階段，為迎復甦之觀光人流，強化已設置之公共藝術作品巡檢及維修，期作品維持最佳狀態，共計維護 27 件作品。	如期完成，惟爾後將審慎評估業務需求，覈實編列預算，並撐節開支。
(三)公共藝術推廣 及教育計畫	18,341,000	35,417,411	193.11	本計畫係因應後疫情階段，為迎復甦之觀光人流，加強辦理公共藝術教育推廣活動，以積極振興地方文化經濟，提升民眾參與藝文活動之信心，已辦理完成包含駐村公共藝術教育推廣計畫、輕軌 C13 站共創空間藝術裝置推廣計畫、2023 高雄國際鋼雕藝術節等活動。	如期完成，惟爾後將審慎評估業務需求，覈實編列預算，並撐節開支。

# 高雄市公共藝術基金

##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 二、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情形

#### (一)基金來源

來 源 項 目	預 算 數 (元) (1)	決 算 數 (元) (2)	比 較 增 減		比較增減超過 10% 原 因 說 明
			金額(元) (3)=(2)-(1)	% =(3)/(1)	
一、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25,000,000	13,720,032	-11,279,968	45.12	
違規罰款收入	-	574	574	--	係勞務採購案廠商逾期違約金 574 元。
設置公共藝術提撥收入	25,000,000	13,719,458	-11,280,542	45.12	依「高雄市政府公共藝術設置作業要點」第 5 條規定覈實收入繳庫。因文化部修訂《公共藝術設置辦法》，提撥至工程基地所屬地方政府之公共藝術設置經費，改為按經費所占比例提撥至中央及地方，致收入較預算短收 11,280,542 元。
二、財產收入	-	727	727	--	
利息收入	-	727	727	--	高雄銀行專戶存款孳息 727 元。
三、政府撥入收入	900,000	2,000,000	1,100,000	122.22	
政府其他撥入收入	900,000	2,000,000	1,100,000	122.22	係文化部補助「2023 高雄國際鋼雕藝術節」經費 2,000,000 元。
四、其他收入	-	329,825	329,825	--	
雜項收入	-	329,825	329,825	--	係上年度應付費用未支用數



# 高雄市公共藝術基金

##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用 途 項 目	預 算 數 (元) (1)	決 算 數 (元) (2)	比 較 增 減		比 較 增 減 超 過 10% 原 因 說 明
			金 額 (元) (3)=(2)-(1)	% =(3)/(1)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88,000	36,510	-51,490	58.51	人流，加強辦理公共藝術教育推廣活動，以積極振興地方文化經濟，提升民眾參與藝文活動之信心，辦理活動包含駐村公共藝術教育推廣計畫、輕軌 C13 站共創空間藝術裝置推廣計畫及 2023 高雄國際鋼雕藝術節等。  配合業務執行，擲節支出。
(一) 其他	88,000	36,510	-51,490	58.51	

### (三) 餘絀情形

本年度本期短絀 2,924 萬 5,845 元，較預算賸餘數 172 萬 1,000 元減少賸餘 3,096 萬 6,845 元，主要係設置公共藝術提撥收入因文化部於 111 年 2 月 8 日修訂公布《公共藝術設置辦法》，依該法第 5 條第 2 項規定，如工程案件全部或部分經費屬中央部會編列預算補助者，原提撥至該工程基地所屬地方政府之公共藝術設置經費，需改為按經費所占比例提撥至中央，其餘經費再繳入地方政府，此修法對地方基金專戶之公共藝術提撥收入造成影響，今年計短收 1,128 萬 542 元；另因應後疫情階段，為迎復甦之觀光人流，強化已設置之公共藝術作品巡檢及維修，並加強辦理公共藝術教育推廣活動，以積極振興地方文化經濟，提升民眾參與藝文活動之信心，致超支 1,961 萬 4,919 元。

### 三、現金流量結果

- (一)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015 萬 7,495 元。
- (二)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28 萬 1,725 元。
- (三)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 萬 8,200 元。
- (四)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 億 7,624 萬 4,373 元。
- (五)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 億 4,183 萬 3,353 元。

# 高雄市公共藝術基金

##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 四、資產負債情況

本年度決算結果，資產總額 1 億 8,327 萬 4,291 元，負債總額 508 萬 8,482 元，淨資產總額 1 億 7,818 萬 5,809 元，各項資產、負債及淨資產占資產總額比例及增減原因說明如下：

(一) 資產 1 億 8,327 萬 4,291 元占資產總額比例 100%，包括：

1. 流動資產 1 億 5,007 萬 2,332 元，占資產總額比例 81.88%，較上年度決算數減少 2,720 萬 8,320 元，主要係設置公共藝術提撥收入受文化部修訂《公共藝術設置辦法》影響致較往年短收。另因應後疫情階段，為迎復甦之觀光人流，強化已設置之公共藝術作品巡檢及維修，並加強辦理公共藝術教育推廣活動，以積極振興地方文化經濟，提升民眾參與藝文活動之信心，費用超支所致。
2. 固定資產 2,819 萬 8,109 元，占資產總額比例 15.39%，較上年度決算數減少 43 萬 12 元，主要係購置設備及提列折舊數。
3. 無形資產 3,850 元，占資產總額比例 0.00%，較上年度決算數無增減。
4. 其他資產 500 萬元，占資產總額比例 2.73%，較上年度決算數無增減。

(二) 負債 508 萬 8,482 元占資產總額比例 2.78%，包括：

1. 流動負債 495 萬 6,782 元，占資產總額比例 2.71%，較上年度決算數增加 200 萬 9,325 元，主要係 112 年認列公共藝術推廣及教育之應付費用所致。
2. 其他負債 13 萬 1,700 元，占資產總額比例 0.07%，較上年度決算數增加 2 萬 8,200 元，主要係增加《那些年，我們一起度過的青春》2.0 公車候車亭裝置藝術設置及衛武營都會公園(南京路)站南向公車候車亭裝置藝術計畫之保固保證金。

(三) 淨資產 1 億 7,818 萬 5,809 元占資產總額比例 97.22%，較上年度決算數減少 2,967 萬 5,857 元，主要係設置公共藝術提撥收入受文化部修訂《公共藝術設置辦法》影響致較往年短收。另因應後疫情階段，為迎復甦之觀光人流，強化已設置之公共藝術作品巡檢及維修，並加強辦理公共藝術教育推廣活動，以積極振興地方文化經濟，提升民眾參與藝文活動之信心，費用超支所致。

### 五、其他

(一) 本年度併決算事項說明：

本年因應後疫情階段，為迎復甦之觀光人流，強化已設置之公共藝術作品巡檢及維修，並加強辦理公共藝術教育推廣活動，以積極振興地方文化經濟，提升民眾參與藝文活動之信心。該年度公共藝術推動計畫實際執行經費為 4,525 萬 9,919 元，本年度可用預算數為 2,564 萬 5,000 元，超支 1,961 萬 4,919 元。前項超支業經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113 年 1 月 18 日高市文創字第 11330138500 號函同意辦理併決算。

(二) 本年度奉准先行辦理並於以後年度補辦預算事項之說明：無。

(三) 預算所列未來承諾授權之執行情形：無。

(四) 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內之支出事項(包括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無。

(五) 自償性公共建設計畫營運與負擔狀況及自償率達成情形之說明：無。

(六) 其他：無。



高雄市公共藝術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上年度決算數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基金來源</b>	25,900,000	100.00	16,050,584	100.00	-9,849,416	-38.03	33,212,386	100.00
<b>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b>	25,000,000	96.53	13,720,032	85.48	-11,279,968	-45.12	33,006,470	99.38
違規罰款收入			574	-	574	--		
設置公共藝術提撥收入	25,000,000	96.53	13,719,458	85.48	-11,280,542	-45.12	33,006,470	99.38
<b>財產收入</b>			727	-	727	--	606	-
利息收入			727	-	727	--	606	-
<b>政府撥入收入</b>	900,000	3.47	2,000,000	12.46	1,100,000	122.22		
政府其他撥入收入	900,000	3.47	2,000,000	12.46	1,100,000	122.22		
<b>其他收入</b>			329,825	2.05	329,825	--	205,310	0.62
受贈收入								
雜項收入			329,825	2.05	329,825	--	205,310	0.62
<b>基金用途</b>	24,179,000	93.36	45,296,429	282.21	21,117,429	87.34	23,659,963	71.24
<b>公共藝術推動計畫</b>	24,091,000	93.02	45,259,919	281.98	21,168,919	87.87	23,621,148	71.12
購建固定資產	3,000,000	11.58	4,281,725	26.68	1,281,725	42.72	1,036,000	3.12
其他	21,091,000	81.43	40,978,194	255.31	19,887,194	94.29	22,585,148	68.00
<b>一般行政管理計畫</b>	88,000	0.34	36,510	0.23	-51,490	-58.51	38,815	0.12
其他	88,000	0.34	36,510	0.23	-51,490	-58.51	38,815	0.12
<b>本期賸餘(短絀)</b>	1,721,000	6.64	-29,245,845	-182.21	-30,966,845	--	9,552,423	28.76
<b>期初基金餘額</b>	177,630,000	685.83	179,229,695	1,116.66	1,599,695	0.90	169,677,272	510.89
<b>解繳公庫</b>								
<b>期末基金餘額</b>	179,351,000	692.47	149,983,850	934.44	-29,367,150	-16.37	179,229,695	539.65

註：本表各項數字之百分比，因採四捨五入方式計算，細項數字百分比之和，與總計數之百分比或有差異，以下各表相同

高雄市公共藝術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b>基金來源</b>	25,900,000	16,050,584	-9,849,416	-38.03	
<b>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b>	25,000,000	13,720,032	-11,279,968	-45.12	
違規罰款收入		574	574	--	係勞務採購案廠商逾期違約金574元。
設置公共藝術提撥收入	25,000,000	13,719,458	-11,280,542	-45.12	依「高雄市政府公共藝術設置要點」第5條規定覈實收入繳庫。因文化部修訂《公共藝術設置辦法》，提撥至工程基地所屬地方政府之公共藝術設置經費，改為按經費所占比例提撥至中央及地方，致收入較預算短收11,280,542元。
<b>財產收入</b>		727	727	--	
利息收入		727	727	--	高雄銀行專戶存款孳息727元。
<b>政府撥入收入</b>	900,000	2,000,000	1,100,000	122.22	
政府其他撥入收入	900,000	2,000,000	1,100,000	122.22	係文化部補助「2023高雄國際鋼雕藝術節」經費2,000,000元。
<b>其他收入</b>		329,825	329,825	--	
雜項收入		329,825	329,825	--	係上年度應付費用未支用數329,825元於本年度轉列雜項收入。

高雄市公共藝術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b>基金用途</b>	<b>24,179,000</b>	<b>45,296,429</b>	<b>21,117,429</b>	<b>87.34</b>	
<b>公共藝術推動計畫</b>	<b>24,091,000</b>	<b>45,259,919</b>	<b>21,168,919</b>	<b>87.87</b>	併決算相關核准文號詳總說明五(一)。 1.係執行以前年度保留數155萬4,000元。 2.購建固定資產:以前年度保留數1,554,000元,決算數1,554,000元;本年度預算數3,000,000元,決算數2,727,725元。
<b>公共藝術設置計畫</b>	<b>3,000,000</b>	<b>4,281,725</b>	<b>1,281,725</b>	<b>42.72</b>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3,000,000	4,281,725	1,281,725	42.72	
購建固定資產	3,000,000	4,281,725	1,281,725	42.72	
<b>公共藝術裝置及維護計畫</b>	<b>2,750,000</b>	<b>5,560,783</b>	<b>2,810,783</b>	<b>102.21</b>	
服務費用	2,520,000	5,293,662	2,773,662	110.07	
水電費	50,000	20,483	-29,517	-59.03	
旅運費		12,910	12,910	--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500,000	1,080,425	-419,575	-27.97	
保險費	100,000	90,049	-9,951	-9.95	
一般服務費	870,000	4,089,795	3,219,795	370.09	
材料及用品費	100,000	142,414	42,414	42.41	
使用材料費	100,000	126,874	26,874	26.87	
用品消耗		15,540	15,540	--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130,000	124,707	-5,293	-4.07	
地租及水租	130,000	124,707	-5,293	-4.07	
<b>公共藝術推廣及教育計畫</b>	<b>18,341,000</b>	<b>35,417,411</b>	<b>17,076,411</b>	<b>93.11</b>	1.主係因應後疫情階段,為迎復甦之觀光人流,加強辦理公共藝術教育推廣活動,以積極振興地方文化經濟,提升民眾參與藝文活動之信心,辦理活動包含駐村公共藝術教育推廣計畫、輕軌C13站共創空間藝術裝置推廣計畫及2023高雄國際鋼雕藝術節等。 2.按日、按件或按時計酬人力:預算46人,預算數145,000元;決算12人,決算數175,930元。 3.廣告費:預算數150,000元,決算數0元;業務宣導費預算數30,000元,決

高雄市公共藝術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用人費用	3,557,000	2,569,214	-987,786	-27.77	算數0元。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2,640,000	1,905,012	-734,988	-27.84		
超時工作報酬	40,000		-40,000	-100.00		
獎金	330,000	238,127	-91,873	-27.84		
退休及卹償金	161,000	114,888	-46,112	-28.64		
福利費	386,000	311,187	-74,813	-19.38		
服務費用	12,794,000	31,856,176	19,062,176	148.99		
郵電費	20,000	18,092	-1,908	-9.54		
旅運費	2,017,000	2,153,870	136,870	6.79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705,000	656,400	-48,600	-6.89		
保險費	80,000	6,420	-73,580	-91.98		
一般服務費	8,987,000	27,942,617	18,955,617	210.92		
專業服務費	985,000	1,078,777	93,777	9.52		
材料及用品費	1,870,000	586,461	-1,283,539	-68.64		
使用材料費	30,000		-30,000	-100.00		
用品消耗	1,840,000	586,461	-1,253,539	-68.13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120,000	342,920	222,920	185.77		
雜項設備租金	120,000	342,920	222,920	185.77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1,000	1,000	--		
規費		1,000	1,000	--		
其他		61,640	61,640	--		
其他支出		61,640	61,640	--		
<b>一般行政管理計畫</b>	<b>88,000</b>	<b>36,510</b>	<b>-51,490</b>	<b>-58.51</b>		配合業務執行，擷節支出。
<b>服務費用</b>	<b>43,000</b>	<b>36,510</b>	<b>-6,490</b>	<b>-15.09</b>		
郵電費	35,000		-35,000	-100.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8,000	36,510	28,510	356.38		
<b>材料及用品費</b>	<b>45,000</b>		<b>-45,000</b>	<b>-100.00</b>		
用品消耗	45,000		-45,000	-100.00		

高雄市公共藝術基金

**資本資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取得成本 / 期初餘額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 長期投資評價	本年度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期末帳面金額
			增加數		減少數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b>資產</b>	<b>135,062,836</b>	<b>-106,430,865</b>	<b>4,554,000</b>	<b>9,599,450</b>		<b>5,691,039</b>	<b>-4,338,423</b>	<b>28,201,959</b>
機械及設備	468,672	-463,986				373,314	369,581	953
交通及運輸設備	964,866	-955,218						9,648
雜項設備	132,589,448	-105,011,661	4,554,000	5,317,725			-4,708,004	28,187,508
購建中固定資產	1,036,000			4,281,725		5,317,725		
電腦軟體	3,850							3,850

註：1.機械及設備:減少數為報廢373,314元(累計折舊369,581元)。

2.雜項設備:

(1)本年度可用預算數4,554,000元·為法定預算數3,000,000元及以前年度保留數1,554,000元。

(2)增加數5,317,725元·為預算執行數4,281,725元及購建中固定資產完工轉入1,036,000元。

3.購建中固定資產:增加數4,281,725元·為預算執行數4,281,725元;減少數5,317,725元·為完工轉正至雜項設備5,317,725元。



藝術基金  
改良擴充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數	本 年 度 數
調 整 數	合 計			
	4,554,000	4,281,725	-272,275	
	4,554,000	4,281,725	-272,275	
	4,554,000	4,281,725	-272,275	
	<b>4,554,000</b>	<b>4,281,725</b>	<b>-272,275</b>	

高雄市公共藝術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人

項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較增減	備 註
專任人員	4	3	-1	
聘用人員	4	3	-1	
<b>總 計</b>	<b>4</b>	<b>3</b>	<b>-1</b>	

註：公共藝術推動計畫：「按日、按件或按時計酬人力」：預算46人，預算數145,000元；決算12人，決算數175,930元。主要係協助辦理公共藝術推廣翻譯及影片紀錄等業務。



高雄市公共  
用人費用

中華民國

項 目	預				
	正式員額 薪 資	聘僱人員 薪 資	超時工作 報 酬	津 貼	獎 金
公共藝術推動計畫		2,640,000	40,000		330,000
聘僱人員		2,640,000	40,000		330,000
合 計		2,640,000	40,000		330,000

藝術基金  
彙計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退休及 卹償金	資遣費	福利費	提繳費	合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計
161,000		386,000		3,557,000		3,557,000
161,000		386,000		3,557,000		3,557,000
<b>161,000</b>		<b>386,000</b>		<b>3,557,000</b>		<b>3,557,000</b>

高雄市公共  
用人費用

中華民國

項 目	決				
	正式員額 薪 資	聘僱人員 薪 資	超時工作 報 酬	津 貼	獎 金
公共藝術推動計畫		1,905,012			238,127
聘僱人員		1,905,012			238,127
<b>合 計</b>		<b>1,905,012</b>			<b>238,127</b>

註：1.公共藝術推動計畫：「按日、按件或按時計酬人力」:預算46人，預算數145,000元；決算12人，決算數175,930元。  
2.公共藝術推動計畫：年終獎金依據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發放3人，預算數330,000元，決算數

藝術基金  
彙計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退休及 卹償金	資遣費	福利費	提繳費	合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計
114,888		311,187		2,569,214		2,569,214
114,888		311,187		2,569,214		2,569,214
<b>114,888</b>		<b>311,187</b>		<b>2,569,214</b>		<b>2,569,214</b>

238,127元。

高雄市公共  
主要業務計畫

中華民國

項 目	數量 單位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公共藝術推動計畫	年	1.00	24,091,000	1.00	45,259,919

藝術基金  
執行績效摘要表

112年度

貨幣單位：新臺幣元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數 量	%	金 額	%	
		21,168,919	87.87	<p>1.可用預算數25,645,000元:以前年度保留數1,554,000元，本年度法定預算數24,091,000元。</p> <p>2.係公共藝術裝置及維護計畫，因應後疫情階段，為迎復甦之觀光人流，強化已設置之公共藝術作品巡檢及維修，期作品維持最佳狀態，共計維護27件作品。</p> <p>3.係公共藝術推廣及教育計畫，因應後疫情階段，為迎復甦之觀光人流，加強辦理公共藝術教育推廣活動，以積極振興地方文化經濟，提升民眾參與藝文活動之信心，辦理活動包含駐村公共藝術教育推廣計畫、輕軌C13站共創空間藝術裝置推廣計畫、2023高雄國際鋼雕藝術節等。</p>

高雄市公共藝術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比較增減	
			金 額	%
<b>用人費用</b>	<b>3,557,000</b>	<b>2,569,214</b>	<b>-987,786</b>	<b>-27.77</b>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2,640,000	1,905,012	-734,988	-27.84
超時工作報酬	40,000		-40,000	-100.00
獎金	330,000	238,127	-91,873	-27.84
退休及卹償金	161,000	114,888	-46,112	-28.64
福利費	386,000	311,187	-74,813	-19.38
<b>服務費用</b>	<b>15,357,000</b>	<b>37,186,348</b>	<b>21,829,348</b>	<b>142.15</b>
水電費	50,000	20,483	-29,517	-59.03
郵電費	55,000	18,092	-36,908	-67.11
旅運費	2,017,000	2,166,780	149,780	7.4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713,000	692,910	-20,090	-2.82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500,000	1,080,425	-419,575	-27.97
保險費	180,000	96,469	-83,531	-46.41
一般服務費	9,857,000	32,032,412	22,175,412	224.97
專業服務費	985,000	1,078,777	93,777	9.52
<b>材料及用品費</b>	<b>2,015,000</b>	<b>728,875</b>	<b>-1,286,125</b>	<b>-63.83</b>
使用材料費	130,000	126,874	-3,126	-2.40
用品消耗	1,885,000	602,001	-1,282,999	-68.06
<b>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b>	<b>250,000</b>	<b>467,627</b>	<b>217,627</b>	<b>87.05</b>
地租及水租	130,000	124,707	-5,293	-4.07
雜項設備租金	120,000	342,920	222,920	185.77
<b>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b>	<b>3,000,000</b>	<b>4,281,725</b>	<b>1,281,725</b>	<b>42.72</b>
購建固定資產	3,000,000	4,281,725	1,281,725	42.72
<b>稅捐及規費（強制費）</b>		<b>1,000</b>	<b>1,000</b>	<b>--</b>
規費		1,000	1,000	--
<b>其他</b>		<b>61,640</b>	<b>61,640</b>	<b>--</b>
其他支出		61,640	61,640	--
<b>合 計</b>	<b>24,179,000</b>	<b>45,296,429</b>	<b>21,117,429</b>	<b>87.34</b>

高雄市公共藝術基金  
管制性項目及統計所需項目比較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金 額	%	
<b>管制性項目</b>					
廣告費	150,000		-150,000	-100.00	
業務宣導費	30,000		-30,000	-100.00	
<b>統計所需項目</b>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145,000	175,930	30,930	21.33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350,000	297,502	-52,498	-15.00	



高雄市公共  
**平 衡**  
中華民國

科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資產</b>	<b>183,274,291</b>	<b>100.00</b>	<b>210,912,623</b>	<b>100.00</b>	<b>-27,638,332</b>	<b>-13.10</b>
<b>流動資產</b>	<b>150,072,332</b>	<b>81.88</b>	<b>177,280,652</b>	<b>84.06</b>	<b>-27,208,320</b>	<b>-15.35</b>
<b>現金</b>	<b>141,833,353</b>	<b>77.39</b>	<b>176,244,373</b>	<b>83.57</b>	<b>-34,411,020</b>	<b>-19.52</b>
銀行存款	141,833,353	77.39	176,244,373	83.57	-34,411,020	-19.52
<b>應收款項</b>	<b>7,818,618</b>	<b>4.26</b>	<b>997,367</b>	<b>0.47</b>	<b>6,821,251</b>	<b>683.93</b>
應收帳款	354,868	0.19	997,367	0.47	-642,499	-64.42
其他應收款	7,463,750	4.07			7,463,750	--
<b>預付款項</b>	<b>420,361</b>	<b>0.23</b>	<b>38,912</b>	<b>0.02</b>	<b>381,449</b>	<b>980.29</b>
預付費用	420,361	0.23	38,912	0.02	381,449	980.29
<b>固定資產</b>	<b>28,198,109</b>	<b>15.39</b>	<b>28,628,121</b>	<b>13.57</b>	<b>-430,012</b>	<b>-1.50</b>
<b>機械及設備</b>	<b>953</b>	<b>-</b>	<b>4,686</b>	<b>-</b>	<b>-3,733</b>	<b>-79.66</b>
機械及設備	95,358	0.05	468,672	0.22	-373,314	-79.65
累計折舊 - 機械及設備	-94,405	-0.05	-463,986	-0.22	369,581	-79.65
<b>交通及運輸設備</b>	<b>9,648</b>	<b>0.01</b>	<b>9,648</b>	<b>-</b>		
交通及運輸設備	964,866	0.53	964,866	0.46		
累計折舊 - 交通及運輸設備	-955,218	-0.52	-955,218	-0.45		
<b>雜項設備</b>	<b>28,187,508</b>	<b>15.38</b>	<b>27,577,787</b>	<b>13.08</b>	<b>609,721</b>	<b>2.21</b>
雜項設備	137,907,173	75.25	132,589,448	62.86	5,317,725	4.01
累計折舊 - 雜項設備	-109,719,665	-59.87	-105,011,661	-49.79	-4,708,004	4.48
<b>購建中固定資產</b>			<b>1,036,000</b>	<b>0.49</b>	<b>-1,036,000</b>	<b>-100.00</b>
購建中固定資產			1,036,000	0.49	-1,036,000	-100.00
<b>無形資產</b>	<b>3,850</b>	<b>-</b>	<b>3,850</b>	<b>-</b>		
<b>無形資產</b>	<b>3,850</b>	<b>-</b>	<b>3,850</b>	<b>-</b>		
電腦軟體	3,850	-	3,850	-		
<b>其他資產</b>	<b>5,000,000</b>	<b>2.73</b>	<b>5,000,000</b>	<b>2.37</b>		
<b>什項資產</b>	<b>5,000,000</b>	<b>2.73</b>	<b>5,000,000</b>	<b>2.37</b>		
暫付及待結轉帳項	5,000,000	2.73	5,000,000	2.37		
<b>合 計</b>	<b>183,274,291</b>	<b>100.00</b>	<b>210,912,623</b>	<b>100.00</b>	<b>-27,638,332</b>	<b>-13.10</b>

註：本表編製基礎係依會計法刪除第29條後，納入固定資產及長期負債等科目，與預算編列基礎不同。

藝術基金

表

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負債	5,088,482	2.78	3,050,957	1.45	2,037,525	66.78
流動負債	4,956,782	2.71	2,947,457	1.40	2,009,325	68.17
應付款項	4,956,782	2.71	2,947,457	1.40	2,009,325	68.17
應付代收款			1,389,101	0.66	-1,389,101	-100.00
應付費用	4,956,782	2.71	1,558,356	0.74	3,398,426	218.08
其他負債	131,700	0.07	103,500	0.05	28,200	27.25
什項負債	131,700	0.07	103,500	0.05	28,200	27.25
存入保證金	131,700	0.07	103,500	0.05	28,200	27.25
淨資產	178,185,809	97.22	207,861,666	98.55	-29,675,857	-14.28
淨資產	178,185,809	97.22	207,861,666	98.55	-29,675,857	-14.28
淨資產	178,185,809	97.22	207,861,666	98.55	-29,675,857	-14.28
累積餘額	178,185,809	97.22	207,861,666	98.55	-29,675,857	-14.28
合 計	183,274,291	100.00	210,912,623	100.00	-27,638,332	-13.10

高雄市公共藝術基金  
**收入支出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b>收入</b>	<b>16,050,584</b>	<b>100.00</b>	<b>33,212,386</b>	<b>100.00</b>	<b>-17,161,802</b>	<b>-51.67</b>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3,720,032	85.48	33,006,470	99.38	-19,286,438	-58.43
違規罰款收入	574	-			574	--
設置公共藝術提撥收入	13,719,458	85.48	33,006,470	99.38	-19,287,012	-58.43
財產收益	727	-	606	-	121	19.97
財產孳息收入	727	-	606	-	121	19.97
政府撥入收入	2,000,000	12.46			2,000,000	--
政府其他撥入收入	2,000,000	12.46			2,000,000	--
其他收入	329,825	2.05	205,310	0.62	124,515	60.65
雜項收入	329,825	2.05	205,310	0.62	124,515	60.65
<b>支出</b>	<b>45,726,441</b>	<b>284.89</b>	<b>30,391,026</b>	<b>91.51</b>	<b>15,335,415</b>	<b>50.46</b>
人事支出	2,569,214	16.01	2,459,045	7.40	110,169	4.48
人事支出	2,569,214	16.01	2,459,045	7.40	110,169	4.48
業務支出	38,383,850	239.14	20,144,017	60.65	18,239,833	90.55
業務支出	38,383,850	239.14	20,144,017	60.65	18,239,833	90.55
財產損失	3,733	0.02	30,987	0.09	-27,254	-87.95
財產交易損失	3,733	0.02	30,987	0.09	-27,254	-87.95
折舊、折耗及攤銷	4,708,004	29.33	7,736,076	23.29	-3,028,072	-39.14
固定資產折舊	4,708,004	29.33	7,736,076	23.29	-3,028,072	-39.14
其他支出	61,640	0.38	20,901	0.06	40,739	194.91
其他支出	61,640	0.38	20,901	0.06	40,739	194.91
<b>本期賸餘（短絀）</b>	<b>-29,675,857</b>	<b>-184.89</b>	<b>2,821,360</b>	<b>8.49</b>	<b>-32,497,217</b>	<b>--</b>
<b>期初淨資產</b>	<b>207,861,666</b>	<b>1,295.04</b>	<b>205,040,306</b>	<b>617.36</b>	<b>2,821,360</b>	<b>1.38</b>
<b>解繳公庫</b>						
<b>期末淨資產</b>	<b>178,185,809</b>	<b>1,110.15</b>	<b>207,861,666</b>	<b>625.86</b>	<b>-29,675,857</b>	<b>-14.28</b>

註：本表編製基礎係依會計法刪除第29條後，平衡表已納入固定資產及長期負債等科目，與預算編列基礎不同。

高雄市公共藝術基金

**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 年 度 金 額
<b>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賸餘 ( 短絀 )	-29,675,857
調整非現金項目	-481,638
折舊、折耗及攤銷	4,708,004
處理資產損失 ( 利益 )	3,733
流動資產淨減 ( 淨增 )	-7,202,700
流動負債淨增 ( 淨減 )	2,009,325
<b>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流出 )</b>	<b>-30,157,495</b>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增加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4,281,725
增加固定資產	-4,281,725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流出 )</b>	<b>-4,281,725</b>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28,200
增加其他負債	28,200
<b>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流出 )</b>	<b>28,200</b>
<b>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 ( 淨減 )</b>	<b>-34,411,020</b>
<b>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b>	<b>176,244,373</b>
<b>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b>	<b>141,833,353</b>

註：本表編製基礎係依會計法刪除第29條後，平衡表已納入固定資產及長期負債等科目，與預算編列基礎不同。

高雄市公共藝術基金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預算項目	決算數 (1)	調整數 (2) - (1)	會計收支 (2)	會計科目
基金來源	16,050,584		16,050,584	收入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3,720,032		13,720,032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財產收入	727		727	財產收益
政府撥入收入	2,000,000		2,000,000	政府撥入收入
其他收入	329,825		329,825	其他收入
基金用途	45,296,429	430,012	45,726,441	支出
用人費用	2,569,214		2,569,214	人事支出
服務費用	37,186,348	1,197,502	38,383,850	業務支出
材料及用品費	728,875	-728,875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467,627	-467,627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1,000	-1,000		
資產短絀		3,733	3,733	財產損失
		4,708,004	4,708,004	折舊、折耗及攤銷
其他	61,640		61,640	其他支出
購建固定資產	4,281,725	-4,281,725		
本期賸餘(短絀)	-29,245,845	-430,012	-29,675,857	本期賸餘(短絀)
期初基金餘額	179,229,695	28,631,971	207,861,666	期初淨資產
解繳公庫				解繳公庫
期末基金餘額	149,983,850	28,201,959	178,185,809	期末淨資產

註：1「財產損失」之調整數3,733元=報廢機械及設備財產交易損失3,733元。(原值373,314元，累計折舊369,581元)

2.「折舊、折耗及攤銷」之調整數4,708,004元=固定資產折舊4,708,004元。

3.「購建固定資產」之調整數4,281,725元=辦理公共藝術設置計畫購置雜項設備4,281,725元。